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VESTMENT DEVELOPMENT LIMITED

中國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續存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4)

自願公告—戰略合作意向書

戰略合作意向書

本公告乃由中國投資開發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按自願性基準作出，以將本集團業務發展之最新消息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告，本公司近期與中交煤河北網絡科技有限公司（「中交煤」）簽訂戰略合作（「戰略合作」）意向書（「意向書」）。

盡本公司所知，中交煤是一家集煤炭貿易、煤炭經紀、煤炭精加工、煤炭運輸、煤炭供應鏈金融服務於一體的綜合性企業。擁有煤炭貿易自營業務、煤炭貿易互聯網交易中心、煤炭貿易供應鏈金融服務、煤炭集採代採管理服務、煤炭代付結算服務五大板塊。服務眾多央國企上下游企業，近三年超人民幣20億營收。中交煤為煤炭交易提供鏈條式服務，客戶在中交煤平台體驗更便捷煤炭交易服務。中交煤以數字化煤炭交易為服務核心，致力成為中國最大的數字化煤炭交易平台。

本公司認為，意向書擬進行的戰略合作符合本集團之業務發展策略及計劃，董事會認為，本次與中交煤的戰略合作可為本集團帶來新的利潤增長點，此舉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正式協議之具體條款和條件需要待本公司完成盡職調查後由董事會進行審批。戰略合作若有進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遵照聯交所上市規則作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謹此強調，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未就戰略合作訂立任何正式或具有法律約束力的協議。由於戰略合作可能會或不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主席
韓正海

香港，二零二一年九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昌義先生；非執行董事韓正海先生（主席）、楊曉秋女士、閔鵬先生、李疆濤女士、鄧東平先生、劉立漢先生、朱治鋸先生及高雲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黎遠彪先生、莫莉女士、簡溢傑先生、駱昭塵先生及石柱先生。